

收回收购存量闲置土地价格公示

根据《自然资源部关于运用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收回收购存量闲置土地的通知》（自然资发〔2024〕242号）相关规定，我市拟收回收购以下1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就拟收回收购存量闲置土地价格公示如下：

序号	宗地名称	宗地位置	用途	用地面积 (公顷)	拟收回收购价格 (万元)
1	春熙苑小区一期项目	伊美区林都大街南侧	二类住宅用地	16.307268	13013.7084

公示时间为2026年7月18日至2026年7月22日。若对本公示内容有意愿和建议，可在公示期间通过电话或书面方式，并以真实姓名及联系方式向本局提出，逾期未提出的，视为放弃上述权利。

附件：1. 关于春熙苑小区一期项目前期资金投入及已建设管线、地基及房屋框架等地块内全部产权归属承诺书

2. 关于同意春熙苑小区一期项目收购价格的复函

地 址：伊春市伊美区林都大街4号

联系人：田明罡、赵岩

联系电话：13234581199、13804850026

电子邮件：40049662@qq.com

